股票代码:600231　　转债代码:110070　　编　　号:临2020-078
股票简称:凌钢股份　　转债简称:凌钢转债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2020年9月9日在公司会议中心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9月7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8人,实参加8人。会议由董事长文广先生主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经表决一致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需要依法进行换届,重新选举产生第八届董事会成员。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9名,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考察推荐,并征得公司党委同意,董事会提名文广先生、冯亚军先生、马育民先生、李占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推荐文广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人选,推荐马育民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人选;持股20.97%的股东天津泰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名张君婷女士、陆才垠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持股11.23%的股东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提名黄成仁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提名人的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提名人具备董事候选人的提名资格;通过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个人履历等情况的审查,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况,上述董事候选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并已事前书面征得本人同意。

因此,董事会同意将文广先生、冯亚军先生、马育民先生、李占东先生、张君婷女士、陆才垠先生、黄成仁先生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推荐文广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人选,推荐马育民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人选。

本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选举非独立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

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需要依法进行换届,重新选举产生第八届董事会成员。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考察推荐,并征得公司党委同意,董事会提名孙浩先生、张光治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持股20.97%的股东天津泰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名石育斌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提名人的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提名人具备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资格;通过对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履历等情况的审查,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况,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职业、学历、职称、工作经历及兼职情况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需要,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并已事前书面征得本人同意。

因此,董事会同意将孙浩先生、张光治先生、石育斌先生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按规定将报请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审核，经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选举独立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

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2020年9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0日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文广先生,47岁,大学学历,中共党员,律师。曾任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律顾问、资产运营部副部长、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本公司证券法律事务部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董事、副董事长、监事会主席,朝阳天翼国基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凌钢（大连）钢材经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凌钢物资供销有限公司董事长,凌钢国贸（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朝阳龙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凌源旭阳凌钢能源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本公司董事。

冯亚军先生,49岁,大学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曾任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团委副书记,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焦化厂副厂长、厂长,本公司生产技术部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总经理,凌源钢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凌源傲翼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沈阳凌钢钢材销售有限公司董事长,凌钢锦州钢材经销有限公司董事长,凌钢（大连）钢材经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凌钢物资供销有限公司董事长,凌钢国贸（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朝阳龙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凌源旭阳凌钢能源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本公司董事。

马育民先生,56岁,大学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曾任本公司生产技术部经理,本公司生产安全部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凌钢股份凌源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凌源钢铁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凌钢集团朝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凌源钢铁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朝阳龙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宁城怡山矿业有限公司董事,建平磷铁矿业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凌源钢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占东先生,47岁,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本公司运营改善部副经理,凌钢股份北票保国铁矿有限公司监事,朝阳天翼国基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董事、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朝阳天翼国基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凌钢股份北票保国铁矿有限公司董事,凌源钢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凌源傲翼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朝阳龙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建平磷铁矿业有限公司监事,朝阳浪马轮胎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东风朝阳朝柴动力有限公司监事,凌源钢富达建服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上海靖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朝阳市凌源中学教育基金会监事,凌源旭阳凌钢能源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

张君婷女士,31岁,大学学历。先后任天津荣程祥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天津荣程联合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市荣程普济公益基金理事长,同时担任国际特奥东亚区高级顾问委员会委员、接力中国青年精英协会理事、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常务理事、天津市青年商会监事,天津市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天津市津南区青年商会常务副会长。

陆才垠先生,58岁,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曾任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设备、生产副总经理、董事、经营副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东北特钢集团中外合作齐齐哈尔浩盈钢铁公司总经理,河北力通联无缝钢管公司总经理。现任天津荣程祥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天津荣程联合钢铁集团公司董事。

黄成仁先生,56岁,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审计师。曾任抚顺市审计局经济责任处副处长、经贸处处长,抚顺炭素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现任辽宁方大集团董事、副总裁,辽宁方大地产集团董事长,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孙浩先生,55岁,九三学社社员,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昆仑公司实习生、助理工程师,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冶金自动化研究设计院驻宝钢技术工作队成员、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高级工程师。现任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国家开发银行专家、湖南大学兼职教授;中国金属学会冶金自动化分会委员、中国钢铁工业协会主管刊物《冶金自动化》编委,中轴线上（北京）咨询顾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光治先生,63岁,中共党员,会计学与财务学教授,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中德管理控制研究中心主任,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研究中心主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东北财经大学教授,兼任中国财务学年会共同主席、财政部管理会计咨询专家、中国会计学会理事、辽宁省人大立法咨询专家、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营口港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石育斌先生，42岁,中共党员,国际法学博士。曾任华东政法大学国际法学院教师、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所副研究员。现任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

股票代码:600231　　转债代码:110070　编　号:临2020-079
股票简称:凌钢股份　　转债简称:凌钢转债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9月9日在公司会议中心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9月7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参加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海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经表决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需要依法进行换届,重新选举产生第八届监事会成员。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成员3名,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经考察,并征得公司党委同意,监事会提名张海明先生、侯柏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并推荐张海明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通过对上述监事候选人的个人履历等情况的审查,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况,上述监事候选人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并已事前书面征得本人同意。

本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采用累积投票制。

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成员共3人，另外1人由公司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由公司通过职代会或其它合法的形式选举产生,并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9月10日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海明先生,49岁,大专学历,中共党员,工程师。曾任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计量信息部部长,公司计量信息部部长。现任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动力师兼动力厂厂长,凌源钢铁热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侯柏英先生:58岁,大学学历,中共党员,高级讲师。曾任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部长,凌钢集团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凌源钢铁集团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监事,凌源新凌特钢有限公司监事，凌钢集团朝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组织部长、党委工作部部长。现任本公司监事,凌源钢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国际贸易部北京办事处副主任。

股票代码:600231　　转债代码:110070　　编　　号:临2020-080
股票简称:凌钢股份　　转债简称:凌钢转债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近日,监事会接到公司工会函告,经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职代会职工代表团组长联席会议选举,张海龙先生（简历附后）当选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张海龙先生将与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特此公告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9月10日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海龙先生,45岁,大学学历,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曾任北票永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凌钢股份凌源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监事,凌钢集团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监事、审计监察部副经理,凌源钢铁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凌源钢铁集团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监事,凌源傲翼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凌源红山矿业有限公司监事,凌钢股份北票钢管有限公司监事,凌源钢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监事,北京凌钢物资供销有限公司监事,沈阳凌钢钢材销售有限公司监事,凌钢（大连）钢材经销有限公司监事,凌钢锦州钢材经销有限公司监事,凌钢（山东）特钢销售有限公司监事。

证券代码:600231　　证券简称:凌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81
转债代码:110070　　转债简称:凌钢转债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9月2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9月25日9 点30 分

召开地点:辽宁省凌源市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中心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9月25日

至2020年9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01	文广	√
1.02	冯亚军	√
1.03	马育民	√
1.04	李占东	√
1.05	张君婷	√
1.06	陆才垠	√
1.07	黄成仁	√
2.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孙浩	√
2.02	张先治	√
2.03	石育斌	√
3.00	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3.01	张海明	√
3.02	侯柏英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公司于2020年9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进行了披露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31	凌钢股份	2020/9/1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证券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先发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参会时提供以上原件以备查验。

（二）登记时间:2020年9月21日（上午8:00—11:00,下午13:00—16:00）

（三）登记地点: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邮编:122500）

六、其他事项

联系人:李晓春、温菲菲

联系电话:0421-6838259

传真:0421-6831910

与会股东交通和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9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文广	
1.02	冯亚军	
1.03	马育民	
1.04	李占东	
1.05	张君婷	
1.06	陆才垠	
1.07	黄成仁	
2.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孙浩	
2.02	张先治	
2.03	石育斌	
3.00	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张海明	
3.02	侯柏英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